

扎实做好水利预决算公开工作

水利部财务司

近年来,党中央、国务院就加快水利改革发展作出系列决策部署,习近平总书记提出“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新时期水利工作方针,公共财政投入力度不断加大,水利事业的发展迎来了新的历史机遇,给水利预算管理带来新的挑战。与此同时,社会公众也加大了对水利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的关注。做好部门预决算公开工作,对于客观反映水利资金的投入和使用情况,回应公众关切,接受社会监督,意义重大。

探索创新 完善机制 全面提升预算管理水平

为建立健全水利预算管理长效机制,推进预算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利部认真贯彻中央水利工作方针,建立了预算管理“三项机制”,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研究制订专项业务经费定额,为强化水利事业发展资金保障提供了有力的制度支撑,为预决算公开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一)建立水利预算管理“三项机制”。为解决预算项目前期工作不到位、预算编报质量差、项目审查时间紧、预算执行不均衡、执行结果无法量化考核、预算执行事中监控不足等问题,

2012年,水利部党组决定建立预算项目储备、预算执行考核、预算执行动态监控“三项机制”。

项目储备机制,强调超前谋划、统筹兼顾,提前完成预算项目申报和评审论证,纳入项目库进行储备。在项目储备工作中,一是强化前期论证,项目申报时须在必要性、可行性、预期效益、经费预算和前期工作等5个方面进行充分论证;二是规范审查程序,所有项目均要经过合规性审查、专家评审、经费审查以及机构复核4个环节;三是优化审查方式,实行专家评审与机构评审相结合,充分发挥专家的权威性和评审机构的专业性,专家评审采取无记名打分和算术平均,确保评审客观公正。

预算执行考核机制,要求按照客观公正的原则,对预算执行进度、预算管理水平、资金安全等内容进行全面考核,指标量化,并将考核结果与单位一把手考核评优、下一年度预算安排挂钩,强化预算执行的内在激励和约束。

预算动态监控机制,强调对预算执行开展全覆盖、全过程、全天候实时监控与纠偏,使关口前移,及时发现纠正资金使用问题,有效防范资金使用风

险,保障预算执行安全、可控。

通过建立“三项机制”,水利预算管理成效显著。自编制2014年预算起,全部采用了提前入库的储备项目,不仅有效提高了预算安排的合理性和前瞻性,而且保障了预算执行顺畅,为编制三年滚动规划奠定了基础;预算执行进度序时均衡,部属单位在机制的驱动下真正实现了“要我执行”向“我要执行”转变;每年通过动态监控纠正多次不规范支付资金,有力保障了财政资金安全。

(二)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按照财政部的统一部署,不断健全绩效管理制度,建立健全绩效指标体系,扎实推进绩效评价工作,初步建立了“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运用”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开创了水利预算绩效管理的新局面。一是强化组织领导。2012年10月,水利部成立预算管理领导小组,将研究协调解决绩效管理中的重大问题作为领导小组的一项重要职能。领导小组由分管财务工作的部领导担任组长,相关业务司局主要负责人为成员,为绩效管理工作多方齐抓共管的局面提供了组织保障。二是建章立制。研究制定《水利

部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印发《水利部重点二级项目共性指标体系框架》，并在此基础上组织各直属单位构建本单位个性指标体系框架，最终形成水利部完备的绩效目标指标库。三是完善管理工作机制。结合水利预算“三项机制”建设，自2014年起，将新增预算项目的绩效目标、指标纳入储备管理，实现了对项目绩效目标的全覆盖；在评价程序上，探索引入第三方中介机构先期开展绩效调研审核，再由专家组进行复核打分的管理机制，强化评价过程的公开和公正性。四是加强宣传培训。每年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会议都将预算绩效管理作为一个专题进行培训，定期开展多种形式、不同层次的绩效管理培训和经验交流。充分利用各种新闻媒体、网络平台，积极宣传预算绩效管理理念。

经过持续努力，水利部预算绩效管理逐步实现从“过程管理”到“效果管理”、从“事后考评”到“事前设定绩效目标、事中实施绩效监控、事后进行绩效评价”的全过程绩效管理转变。各部门、各单位绩效理念和效率观念初步形成，预算绩效管理制度逐步健全，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组织领导体系日臻完善，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不断提高。这也为预决算公开绩效管理的相关内容打好了基础，从2016年开始，水利部已经将部分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向社会公开。

（三）建立健全预算定额标准体系。按照规划统筹、重点推进的原则，对于社会各界关注度高、与经济社会密切相关、财政投资数额大的项目，优先编制定额，水利项目支出预算定额标准体系逐步完善，对规范业务工作内容、科学编制预算发挥了重要作用。目前，水利部已经印发了水文、水利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水土保持、水质监测等专用定额，通过一系列定额标准的制订，水利主要

预算项目管理做到了预算有定额、支出有标准、管理监督有依据，预算编制执行的严肃性和监督的约束力得到明显加强，提高了预算编制的透明度，这也为预决算公开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精心组织 严格审核 确保预决算公开质量

水利部党组高度重视部门预决算编制和公开，每年召开专门会议布置预决算编制工作。组织部属单位业务骨干认真研究每一年预决算编报要求的新变化，并通过文件布置、会议传达、培训宣传、集中研讨等多种形式组织部属单位按照财政部的要求认真编报预决算公开报告，确保公开质量。

（一）提前准备，积极部署。水利部坚持每年提前部署部门预决算编制工作，特别是做好部门预决算公开基础数据收集的准备工作。比如“三公”经费支出是部门预决算公开社会舆论关注的热点，组织专人编制了《部门决算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明细表》《部门决算公务接待费支出明细表》《部门决算车辆变动情况表》《部门决算交通工具购置支出明细表》《部门决算交通工具运行维护支出明细表》等5张统计“三公”经费支出明细的附表，提前收集“三公”经费支出明细数据，为预决算公开提供充分的基础支撑。

（二）部门联动，协调配合。虽然部门预决算的表现形式为各种各样的财务报表和数据，但实质反映和体现了加快水利改革发展的战略部署和职能履行情况。因此，水利部在编报和公开部门预决算的过程中，一贯贯彻落实计划、财务、人事、后勤、国际合作交流以及各业务部门通力配合的工作机制。比如在审核、公开“三公”经费的因公出国（境）费时，就要求国际合作交流业务的主管司局对因公出国（境）的相关团组、内容以及取得的成效进行认真把关。

（三）严格审核，确保质量。部门预决算公开数据主要来源于部门预决算，部门预决算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合理性是前提。在预决算编制中，各级水利财务部门对预决算报表逐级审核、汇总，严把质量关。水利部在组织部门预决算数据审核，与部门预决算公开紧密结合，重点汇总审核直属单位报送的部门预决算公开基础数据，严格审核各直属单位“三公”经费支出数据。

（四）注重衔接，强化分析。部门预决算公开是相辅相承的，既要注重公开的预算与决算之间的衔接，又要注重上下年度之间的衔接。既要保证公开稿与财政部批复预决算数据的一致性，又要保证预算、决算之间、上下年之间口径的衔接。近几年，随着财政预算改革力度的加大，预算科目调整、基金转列一般公共预算等情况时有发生，水利部根据预算改革的最新要求和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的新变化，适时调整相关数据，并对口径变化和相关指标按照最新政策进行详细说明和解释，使公开的预决算能够客观反映水利部财务收支等经济活动，让社会公众能看得清、读得懂部门预决算公开报告。

（五）回应关注，总结提高。每年在部门公开预决算前，水利部财务部门会有针对性地做好准备，提前分析公众可能关注的热点问题，准备相应的说明。预决算公开后，安排专人负责关注媒体、网络等舆情，及时回应社会公众提出的疑问。如有对水利部预决算关注的热点，进行详细解释和说明。预决算公开一段时间后，对预算公开过程中舆论关注特点进行梳理，剖析社会公众对预决算公开的新期待，借以指导完善下一年度预决算公开工作。

责任编辑 李艳芝